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0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费永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

名称：《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4,34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向银行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向银行借款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6,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中，控股股东四川先锋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及股东费永刚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同时，费永刚持有成都安锋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50%股份，为该公司执行合伙人；持有成都安晨商

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50%股份，为该公司执行合伙人。因此，控股股东四川先锋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费永刚、成都安锋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成都安晨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都属于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30,533,200 股

二、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二）经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5 日

